

证券代码：400010

证券简称：鹭峰5

公告编号：2017 监字第 2 号

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介绍

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召开的具体通知已于 2017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监事。

会议应收到监事回复 3 份，实收到 3 份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对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；
- 2、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；
- 3、监事签字的表决票。

北京鹭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9 日